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19-440114-47-01-024549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白广城际 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 （秀全街乐同安置区）可行性研究 报告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1〕4号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秀全街道办事处：

《关于上报〈新白广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秀全街乐同安置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新白广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秀全街乐同安置区）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花都区秀全街道平步大道以北、天马河以东。项目总建筑面积 47513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413 平方米，包括安置房 27714 平方米，配套公建 2699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7100 平方米，为地下停车场及架空层。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公用工程、道路广场、绿化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3753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609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241 万元、预

备费 2197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从新白广城际项目的专项资金中列支。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业主为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秀全街道办事处，由区建管中心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应急管理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9日印发

附件

广州市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新白广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秀全街乐同安置区）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